

# 厦门弘诚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 数控加工产线扩大再生产投资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7月18日，厦门弘诚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依据《数控加工产线扩大再生产投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参加会议的有福建省环安检测评价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监测单位）、厦门弘诚绝缘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等单位代表及邀请的2位专家（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报告编制单位关于建设项目概况、环保设施建设、运行、管理情况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主要内容的介绍，审阅有关验收申报材料，现场检查生产及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经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如下现场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厦门弘诚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03月，租赁厦门德盛泰织造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厦门市翔安区马巷镇巷北工业区舫山北二路1127号厂房北侧1-2层作为现有项目的生产场所，本次扩建项目租赁1127号厂房南侧1层作为扩建项目场地，租赁面积为1250m<sup>2</sup>。扩建项目主要从事绝缘材料生产，年产绝缘材料1200t。

扩建项目主体工程为雕铣车间，辅助工程主要为空压机房，公用工程主要为给排水、供电设施，环保工程为化粪池、一般固废暂存点等。

扩建项目员工人数为14人，年工作300天，日工作8小时。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厦门弘诚绝缘材料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12日委托福建省环安检测评价有限公司编制了《数控加工产线扩大再生产投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9年2月1日取得厦门市翔安生态环境局的审批（厦翔环审[2019]018号）。扩建项目于2019年2月17日开工建设，2019年3月22日正式进行调试和试运行，扩建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目前尚未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 （三）投资情况

扩建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环保投资 2 万元，环保投资约占总投资的 0.2%。

### （四）验收范围

本次扩建项目验收依照《厦门弘诚绝缘材料有限公司数控加工产线扩大再生产投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对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扩建项目产品产能降低，故数控雕铣机、空压机数量减少，并对局部布局进行调整，其他实际建设内容与《数控加工产线扩大再生产投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一致，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扩建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翔安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厂区内配套有 1 个的三级化粪池有效容积约 45m<sup>3</sup>，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5m<sup>3</sup>/d，三级化粪池的总容积可满足扩建项目生活污水在内停留 12 个小时以上。

### （二）废气

扩建项目新增雕铣设备，生产过程中由于设备密闭，产生的粉尘均散落在设备内部，没有生产废气外排。

### （三）噪声

扩建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数控雕铣机、空压机台设备，设备均设置减震垫，定期维护保养，保证设备良好运行状态，空压机设有单独隔间。

### （四）固体废物

扩建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主要为员工生活产生，生活垃圾经产生量为 2t/a，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一般工业固废：一般固废主要为雕铣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检验、包装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2.5t/a，不合格品产生量约为 2.5t/a，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为 0.1t/a，收集后由物资回收单位处理。

扩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根据不同要求采取相应的措施处理后，基本对周围环境影响不会造成负面影响。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1、废水

扩建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翔安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厂区内配套有1个的三级化粪池有效容积约45m<sup>3</sup>，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45m<sup>3</sup>/d，三级化粪池的总容积可满足扩建项目生活污水在内停留12个小时以上。

#### 2、废气

扩建项目新增雕铣设备，生产过程中由于设备密闭，产生的粉尘均散落在设备内部，没有生产废气外排。根据监测报告可知，扩建项目正常生产过程中厂界东、北侧昼间噪声值为57.7~63.9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即昼间≤65dB（A），厂界南、西侧昼间噪声值51.6~56.4dB（A），符合2类标准，及昼间≤60dB（A）；扩建项目敏感保护目标昼间噪声值为50.1~52.2dB（A），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即昼间≤60dB（A）。

#### 3、噪声

扩建项目对厂区进行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对噪声大的设备采用减震降噪处理措施及通过厂房隔声降噪。根据监测报告可知，扩建项目正常生产过程中厂界东、北侧昼间噪声值为57.7~63.9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即昼间≤65dB（A），厂界南、西侧昼间噪声值51.6~56.4dB（A），符合2类标准，及昼间≤60dB（A）；扩建项目敏感保护目标昼间噪声值为50.1~52.2dB（A），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即昼间≤60dB（A）。

###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 1、废水

扩建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翔安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 2、废气

扩建项目新增雕铣设备，生产过程中由于设备密闭，产生的粉尘均散落在设备内部，没有生产废气外排。根据监测报告可知，扩建项目正常生产过程中厂界东、北侧昼间噪声值为 57.7~63.9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 dB（A），厂界南、西侧昼间噪声值 51.6~56.4dB（A），符合 2 类标准，及昼间 $\leq 60$ dB（A）；扩建项目敏感保护目标昼间噪声值为 50.1~52.2dB（A），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即昼间 $\leq 60$ dB（A）。

## 3、噪声

扩建项目对厂区进行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对噪声大的设备采用减震降噪处理措施及通过厂房隔声降噪。根据监测报告可知，扩建项目正常生产过程中厂界东、北侧昼间噪声值为 57.7~63.9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 dB（A），厂界南、西侧昼间噪声值 51.6~56.4dB（A），符合 2 类标准，及昼间 $\leq 60$ dB（A）；扩建项目敏感保护目标昼间噪声值为 50.1~52.2dB（A），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即昼间 $\leq 60$ dB（A）。

## 4、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中废包装材料、边角料及不合格品，定期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点定时清运。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扩建项目正常生产过程中封闭设施外颗粒物浓度、单位周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厦门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5/323-2018）表 1 标准，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即封闭设施外颗粒物浓度 $\leq 1.0\text{mg}/\text{m}^3$ ，单位周界颗粒物浓度 $\leq 0.5\text{mg}/\text{m}^3$ ；厂界东、北侧昼间噪声值为 57.7~63.9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 dB（A），厂界南、西侧昼间噪声值 51.6~56.4dB（A），符合 2 类标准，及昼间 $\leq 60$ dB（A）；扩建项目敏感保护目标昼间噪声值为

50.1~52.2dB（A），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即昼间≤60dB（A）。因此项目的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小。

## 六、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的第八条相关情况。编制的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等的要求。项目建设及运营已落实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要求，配套建设了环境保护设施，废水、噪声均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废气的收集和处理，确保达标排放。
- 2、加强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规范存储，建立台账。

厦门弘诚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8日



弘诚绝缘材料有限公司